















一、 關於本會之宗旨、任務、組織、經費、及一切重要事項，均經本會全體會員大會通過，並經政府核准在案。本會自成立以來，即秉承宗旨，積極從事各項業務，不遺餘力。茲將本會成立以來之重要事項，分述如下：

（一） 關於宗旨：本會以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我國科學技術，促進科學事業之發展為宗旨。凡屬科學技術之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，以及科學事業之發展，均在本會之業務範圍之內。

（二） 關於任務：本會之任務，在於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我國科學技術，促進科學事業之發展。具體而言，包括：（一） 研究我國科學技術之現狀及發展趨勢；（二） 推廣我國科學技術之成果；（三） 普及我國科學技術之知識；（四） 提高我國科學技術之水平；（五） 促進科學事業之發展。

（三） 關於組織：本會之組織，由全體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、秘書處、各專科委員會、及各專科學會等組成。全體會員大會為本會之最高權力機關，理事會為本會之執行機關，監事會為本會之監督機關，秘書處為本會之辦事機關，各專科委員會及各專科學會為本會之專業組織。

（四） 關於經費：本會之經費，由會員會費、社會捐助、政府撥款、及本會經營收入等組成。本會經費之使用，應符合本會宗旨及任務之需要，並應接受社會各界之監督。

---

本會全體會員大會決議，本會應繼續秉承宗旨，積極從事各項業務，不遺餘力。凡屬科學技術之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，以及科學事業之發展，均在本會之業務範圍之內。

本會全體會員大會決議，本會應繼續秉承宗旨，積極從事各項業務，不遺餘力。凡屬科學技術之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，以及科學事業之發展，均在本會之業務範圍之內。

本會全體會員大會決議，本會應繼續秉承宗旨，積極從事各項業務，不遺餘力。凡屬科學技術之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，以及科學事業之發展，均在本會之業務範圍之內。

本會全體會員大會決議，本會應繼續秉承宗旨，積極從事各項業務，不遺餘力。凡屬科學技術之研究、推廣、普及、提高，以及科學事業之發展，均在本會之業務範圍之內。







